

**江苏常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常峰电力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自身的经营发展需求，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并于2018年8月11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181047号）。

现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常峰电力科技股份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023号），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29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告编号：2018-030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焦志萍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南二环东路88号

联系电话：0519-82869188

邮政编码：213200

特此公告。

江苏常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